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
經 濟 委 員 會

國家發展委員會業務報告
(書面報告)

主任委員 陳 添 枝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

目 錄

壹、當前經濟情勢	1
一、國際經濟逐步復甦	1
(一)全球經濟成長動能增加	1
(二)全球貿易活動將略有好轉	2
二、國內經濟持續回溫	2
(一)出口動能持續增溫	3
(二)固定投資溫和成長	3
(三)民間消費溫和成長	3
(四)勞動市場維持穩定	4
貳、施政方向與重點	5
一、前瞻國家發展	5
(一)發展策略	5
(二)重要總體目標	5
二、促進國內投資	6
(一)前瞻基礎建設	6
(二)激發投資動能	7
三、加速產業轉型	9
(一)推動創新經濟	9
(二)革新法規制度	12

四、提升人力質量	13
(一)留用優秀人才	14
(二)延攬專業人才	15
五、落實國土永續	16
(一)推動國土空間前瞻發展規劃	16
(二)振興花東離島發展	17
(三)發展海洋經濟	17
六、提升政府效能	18
(一)落實透明治理	18
(二)優化政府外部服務	19
(三)擴大推動政府管考簡化	20
(四)促進文書檔案合一與國家檔案開放	21

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大家好！

今天應邀向各位委員就本會業務提出報告，至感榮幸。首先，大院上一會期給予本會施政上的諸多支持與指教，謹致最誠摯的謝意。有關本會工作重點，茲就「當前經濟情勢」及「施政方向與重點」二部分提出簡要報告，敬請指教。

壹、當前經濟情勢

2016年上半年，在國際原油價格低迷、先進經濟體復甦緩慢、新興經濟體成長平疲等不利因素影響下，全球經濟復甦乏力；惟下半年起，受美國經濟轉佳、國際商品價格止跌回穩等因素激勵，全球經濟反轉回溫。展望2017年，在預期美國擴大財政政策有助帶動內需，加以新興經濟體受惠大宗商品價格上揚，成長力道增強，主要國際機構均預測全球經濟成長率將優於2016年。全球經濟的回穩與貿易的成長，將有助提振我國出口表現，加以內需可望穩健成長，2017年我國整體經濟可望持續回溫。

一、國際經濟逐步復甦

2017年，因美國川普新政若落實財政刺激措施，將可有效提振美國內需，進而帶動其他經濟體成長；加以國際原油及大宗商品價格回升、需求持穩，巴西、俄羅斯等資源輸出型新興經濟體脫離衰退陰霾，全球景氣可望逐步改善，惟仍潛存多項下行風險須密切注意。

(一)全球經濟成長動能增加

1.全球經濟情勢

IHS環球透視2月預估2017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2.9%，高於2016年的2.5%。

(1)先進經濟體緩步復甦：因美國新任政府若落實財

政政策將有效提振美國內需，其他經濟體亦可望受惠；歐、日等國近期經濟數據轉佳，2017年可望溫和成長。其中，美國2017年經濟成長率預估值為2.3%，高於2016年的1.6%，歐元區及日本分別成長1.6%及1.1%，則略低於2016年的1.7%及1.0%。

(2)新興經濟體續為支撐全球經濟的主動力：因國際原油與大宗商品價格止跌回穩，巴西、俄羅斯等資源輸出型國家景氣可望改善；東協、印度等開發中亞洲國家，經濟前景持續樂觀；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率預估值為6.5%，將低於2016年的6.7%。

2.全球經濟風險：美國川普總統經貿政策走向，將牽動全球經貿情勢變化；英國2017年3月正式啟動脫歐程序，歐盟核心國家2017年陸續舉行全國性大選，將影響歐盟的長期發展；美國聯準會升息步調，可能對亞太開發中國家資金流動造成衝擊等。

(二)全球貿易活動將略有好轉

1.考量2017年國際能源與農工原料價格可望持續回升，以及新興經濟體與部分先進經濟體前景好轉，對貿易的不利因素逐漸消退，國際貨幣基金(IMF)2017年1月預估2017年世界貿易量擴張率為3.8%，將高於2016年的1.9%。

2.歐美民粹主義日漸盛行，加以美國擬課徵邊境調整稅，恐觸發國際間貿易戰，保護主義的抬頭將為國際貿易發展的最大隱憂。

二、國內經濟持續回溫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今(106)年 2 月預測，今年我國經濟成長率為 1.92%，為近 3 年最高，主要成長動能係全球經濟復甦，帶動我國出口動能回升，以及國內需求的穩定成長。

(一)出口動能持續增溫

去(105)年第 4 季起，我國商品出口明顯增溫，較上年同期大幅成長 11.73%，主要受惠於半導體市況轉趨活絡及原物料價格回升。展望今年，世界貿易量擴張可望加速，加上半導體業者持續製程領先優勢，以及新興應用需求擴增，均有助推升出口動能；惟國際競爭加劇，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高，以及中國大陸供應鏈自主化，恐抑制出口成長力道。考量正負向因素後，今年商品與服務輸出預測將實質成長 4.01%，優於去年的 2.12%。

(二)固定投資溫和成長

去年下半年，固定投資在半導體加速擴充高階產能帶動下明顯成長，併計上半年，全年成長 2.71%。展望今年，半導體及相關供應鏈廠商對高階產能的投資可望延續，加上政府積極推動產業創新，主計總處預測民間固定投資將成長 1.85%；公共投資方面，由於政府將積極投資前瞻基礎建設，並持續督促各機關與公營事業預算執行，預測政府及公營事業投資實質成長率分別為 1.21%、2.42%，續呈溫和成長。

(三)民間消費溫和成長

國內景氣回溫、基本工資調漲，以及車輛貨物稅減徵等各項提振措施持續，均有助提升國內消費動能，惟物價上漲約制部分成長力道，預估民間消費成

長 1.75%，惟略低於 105 年之 2.14%。

(四)勞動市場維持穩定

105 年平均就業人數為 1,126.7 萬人，較 104 年增加 6.9 萬人或 0.62%；平均失業率為 3.92%，較 104 年增加 0.14 個百分點；105 年 1 至 11 月實質經常性薪資平均為 3 萬 7,305 元，較 104 年同期微減 0.03%。

貳、施政方向與重點

各位委員女士、先生，今年政府最重要的工作就是全力提振臺灣經濟，目前本會除積極推動「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四年計畫暨106年計畫)」，協調各部會開展各項短、中、長期施政，期由加速投資臺灣與落實結構改革雙管齊下，推升成長潛能與復甦力道外，並同步由「前瞻國家發展」、「促進國內投資」、「加速產業轉型」、「提升人力質量」、「落實國土永續」、「提升政府效能」等面向，全面推展施政工作。茲就本會當前的施政方向與重點擇要報告如下：

一、前瞻國家發展

為擘劃國家未來的發展方向，本會已依據總統治國理念與院長施政重點，研擬完成「國家發展計畫-106至109年四年計畫暨106年計畫」，於本(106)年2月2日提報行政院會議討論通過，由院分行各機關積極推動辦理。重要發展策略與總體經濟目標如下：

(一)發展策略

未來四年，「全力提振國內經濟」將是國家發展的要務，政府將以「加強投資臺灣」及「落實結構改革」兩大主軸來推動臺灣新經濟成長模式，創造新的經濟動能，讓經濟可以更活絡、更強韌，走出嶄新局面；同時，推動「確保社會安全正義」、「維持和平穩定情勢」兩大國家發展策略，確保社會公平及環境安定，奠定國家長治久安的基礎。

(二)重要總體目標

106至109年主要總體經濟目標設定如次：

- 經濟成長率平均 2.5%~3.0%。
- 每人 GDP 平均 25,000~26,000 美元。
- 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以不超過 2% 為努力目標。
- 勞動力參與率平均 58.89%~59.20%。
- 就業增加率平均 0.48%~0.72%。
- 失業率平均 3.75%~3.82%。

二、促進國內投資

(一) 前瞻基礎建設

政府刻正規劃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目標在於著手打造未來 30 年國家發展所需的基礎建設，包括軌道、水環境、綠能、數位等重要建設：

1. 軌道建設：強化全國軌道骨幹、城際軌道及都會區捷運的連結及便利性。
2. 水環境建設：穩定供水、防洪治水、韌性國土及優化水質、營造永續發展水環境。
3. 綠能建設：建立綠色能源供應體系，包括太陽光電、風力發電及節電、儲能及智慧電網。
4. 數位建設：因應數位經濟的發展，加強數位基礎建設，活躍網路社會及優化寬頻環境。

上開規劃主軸，均係配合新政府當前重要國家發展政策，因應國內外新產業、新技術、新生活趨勢所提出的關鍵需求，為謀求國家轉型提升打底的重要基礎工作。

目前計畫項目及總經費尚在規劃中，當務之急是挑選出具有前瞻性之建設計畫，優先納入有助區域平衡及聯合治理的跨縣市建設，以及過去成長動能不足

地區之重要基礎設施，以加速國家經濟轉型、衡平發展及區域融合。

(二)激發投資動能

本會彙整完成「擴大投資方案」，以優化投資環境、激發民間投資、加強國營及泛公股事業投資、強化數位創新等四大政策主軸，研提多項改善投資環境、促進產業結構轉型之具體做法，短期希望能發揮提振景氣效益，中長期則打造下一世代產業，厚植整體成長潛能。

本方案於 105 年 9 月 13 日奉行政院核定，至今已陸續推動工業區及科學園區土地租金優惠、智慧機械等產業創新計畫，並核定多項國營及泛公股事業有關能源、交通等基礎建設投資計畫等。106 年推動重點如下：

1.優化投資環境

(1)工業區、科學園區土地活化：持續提供工業區、科學園區土地租金優惠，解決企業投資所面臨的土地問題，其中，科學園區土地租金優惠已帶動園區廠商增資案之金額達 218.2 億元。

(2)確保穩定供電與供水：大院已三讀通過「電業法」修正草案，並持續推動安裝智慧電表、建置第三天然氣接收站，推動太陽光電及離岸風力發電設置，鼓勵再生能源投資，確保供電穩定；同時，施行「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9 項子法，鼓勵民間業者投資再生水處理系統，並加速自來水管線汰換，降低漏水率。

2.激發民間投資

- (1)推動創新產業：已修訂「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並陸續推動「智慧機械」、「綠能科技」、「亞洲·矽谷」、「生技醫療」、「新農業」等產業創新計畫，提供設備投資誘因。未來將持續研議、推動智慧城市、國防產業等相關計畫，協助創新產業投入實驗平臺，切入高端產品應用市場，提供國內試驗場域。
- (2)推動生活產業發展：包括持續簡化旅館業申請登記之要件，漸進開放來臺旅客免簽措施，協助觀光產業發展，以及加強投資文化创意產業等。
- (3)政府基金槓桿民間投資：設立「產業創新轉型基金」，引導民間資金參與投資，並規劃完成「國家級投資公司」，以政府資金帶動國內投資能量。

3.加強國營及泛公股事業投資

本會督促國營及泛公股事業加速並擴大進行國內投資，已陸續推行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大潭電廠增建燃氣複循環機組等計畫，透過強化基礎建設及辦理新興產業投資計畫，確保能源有效供應、強化基礎建設投資，進而協助產業改善生產環境、提升服務品質。

4.強化數位創新

- (1)充實數位基礎建設：已訂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資料中心設置作業要點」，引導各機關機房減量，朝雲端資料中心集中管理目標邁進，並持續加強校園高速寬頻、無線連網及偏鄉網路布建，充實數位基礎建設。
- (2)協助企業數位轉型：針對製造領域、服務領域、

新興資服三大發展重點，促成產業鏈業者結盟，推動結合雲端服務與巨量資料的產業鏈創新應用；加強政府資料開放的數量和品質，鼓勵民間企業利用政府開放資料進行創新；積極扶植 Fintech 新創業者，設立金融科技新創業者輔導及諮詢單一窗口，協助企業數位轉型。

三、加速產業轉型

(一)推動創新經濟

1.推動亞洲·矽谷計畫

為連結全球先進科技研發能量，搶進下一世代產業，本會擬定「亞洲·矽谷推動方案」，將由物聯網產業創新研發及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兩大主軸推動。本方案自 105 年 9 月提報行政院通過後，民間業者積極參與，為統籌辦理資源整合及推動等事宜，本會於 105 年 12 月成立「亞洲·矽谷計畫執行中心」，並於今(106)年 1 月在美國矽谷成立辦公室。同時，行政院將按季召開「亞洲·矽谷指導委員會」，由政委與相關部會首長討論政策方向及經費需求，第 1 次會議已於今年 1 月舉行。

本方案推動至今已具初步成果，說明如下：

(1)健全創新創業生態系

—活絡創新人才：為鬆綁學校師生參與創業規範，科技部已提出「科學技術基本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並送請大院審議，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業於 105 年 12 月審查完竣；為完善我國留才環境，已完成研擬「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草案，於 105 年 12 月向總統

報告，並自今年 1 月起利用「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廣徵各界意見。此外，協調推動創業家簽證，吸引更多外籍創業家來臺。

- 完善資金協助：為協助新創事業募集資金，已協調推動「產業創新條例」修正，增訂依有限合夥法設立之創投事業採穿透式課稅、天使投資人租稅減免等租稅優惠，已於 106 年 2 月 23 日提報行政院會通過；國發基金匡列新臺幣 1,000 億元，於 105 年 7 月設立「產業創新轉型基金」，目前積極洽談投資案件中；創業天使計畫將匡列 10 億元，由原本補助性質轉為投資模式。
- 完善創新法規：為促進產業轉型及創新，將修正「公司法」，經濟部已於今年 1 月召開「研商公司法修正事宜」第 1 次會議，將持續邀集各部會召開會議討論。
- 提供創新場域及媒合：行政院於 105 年 11 月於逢甲大學及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設立中區、南區青創基地，將北區青創基地累積的服務能量與經驗，延伸到中區、南區。

(2) 連結矽谷等國際研發能量

- 成立「亞洲·矽谷計畫執行中心」：透過執行中心國內及矽谷據點，整合外貿協會、臺矽基金及臺灣創新創業中心(TIEC)等駐外資源，積極促成國內外企業合作。
- 積極吸引多國籍公司在台設立物聯網研發中心。

(3)軟硬整合建構物聯網價值鏈

- 「亞洲·矽谷物聯網產業大聯盟」已於 105 年 12 月 25 日啟動，截至今年 2 月中旬止，已有國內外知名大廠、中小企業、新創社群、產業公協會等超過 130 位成員加入，透過企業以大帶小策略，加強跨領域軟硬整合實力，建構物聯網完整供應鏈。
- 辦理「亞洲·矽谷物聯網產業大聯盟」領域分組討論會議 (special interest group, SIG)，將就智慧交通、智慧醫療、智慧製造、智慧農業等 8 項議題，邀請企業提供政策建言。

(4)打造智慧化示範場域

- 為推動智慧城市示範應用，本會正協助整合業者、地方政府及相關部會，加強有關智慧交通、智慧醫療、IOT 創新等方面之應用計畫。

綜上，未來亞洲·矽谷計畫將持續積極鬆綁法規、連結全球研發能量、國際人才、資金、市場等關鍵資源，期能在既有半導體、ICT 等產業基礎上，引導出臺灣新經濟發展模式，帶動我國產業升級轉型。

2.產業創新轉型基金

為振興投資、找回產業成長動能，並協助國內企業創新轉型，政府透過國發基金匡列新臺幣 1,000 億元額度，設立「產業創新轉型基金」，結合民間資金共同以投資方式參與企業進行合併、收購、分割或其他有助於企業創新轉型投資計畫所辦

理之募資。

「產業創新轉型基金」期藉由政府資金投入，引導民間資金共同參與產業結構調整，除提供被投資事業資金挹注外，亦協助其取得前瞻技術、引進新商業模式、提供人脈企業網路，並給予經營諮詢建議等，以誘發投資、帶動產業升級及創造就業機會。

(二)革新法規制度

1.促進數位經濟及財經法制等法規制度革新

為因應數位經濟發展趨勢，扶植創新新創產業發展與協助產業轉型，並配合行政院推動之「5+2創新經濟發展方案」及「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等規劃，本會積極協調相關部會調適相關法規，相關成果包括：「科學技術基本法」修正草案於105年10月14日送大院審議；「關稅法」、「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分別於105年11月9日、12月28日修正公布；研擬完成「數位通訊傳播法」、「電信管理法」、「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金融科技創新實驗條例」草案。

未來，本會除將持續協調相關部會推動上述法規草案完成立法外，將推動「醫師法」或「醫療法」修正，以推動遠距醫療、修正「民用航空法」以因應無人機發展趨勢、修正「遊戲軟體分級管理辦法」以促進AR、VR產業發展等相關法規調適與革新工作。

2.持續推動公眾意見徵集，促進公眾參與

為促使法規調適符合新興產業及產業轉型之需求，並凝聚共識、增進法制革新效率及效能，本

會持續透過 vTaiwan.tw 平臺，進行公司登記英文名稱、社會企業入法、董監事選任、企業資產擔保交易法等意見徵集，並視議題需要邀集學者專家、相關部會、社群參與者及利害關係人參與線上諮詢會議，透過面對面溝通及網路直播，以公開、透明方式促使公眾迅速瞭解相關法制問題及立場，以增進法規調適效率、擴大公眾參與。

3. 推動經商環境改革與協調商會建言

(1) 經商環境改革：配合「公司法」全盤修正規劃，簡化公司設立流程；研議修正「動產擔保交易法」，建構現代化擔保交易法制；賡續檢討繳納稅款流程，縮短企業繳稅時間及成本；建置廣義通關查詢系統，檢討進出口貨物之簽審與通關時間等。

(2) 協調商會建言

本會每年代表政府接受美國、歐洲及日本等在臺外國商會及工業總會遞交之白皮書，並與相關部會逐項檢視各項建言及召開協調會議，已建立良好溝通機制；舉如：美國商會建議強化法規公開透明度之建言，行政院秘書長已於 105 年 9 月 5 日函示原則公告周知 60 日，俾利各界有充分時間參與評論及建議。

未來本會將就商會所提建議，包括製藥、化妝品、零售、醫療器材與汽車、法規與國際接軌等議題，納入未來政策推動之參考，並加速法規改革，致力建構法規國際調和的經商環境。

四、提升人力質量

為提升我國人力資本的質與量，以因應人口結構變遷及產業發展所需，新政府就任以來，本會配合總統與院長之施政理念，以全新思維積極推動重點延攬及留用優秀人才之方案及措施。

(一)留用優秀人才

1.推動「完善我國留才環境方案」

為掌握外籍人士來(留)臺遭遇之問題及困境，本會召開2場次外籍高階人才座談會，邀集外國商會、新創企業、產學研機構之外籍高階人才，以及民間人力資源管理公司主管等與談；同時，透過本會臉書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對一般外籍白領人才進行相關問卷調查，並針對96所大專校院在學及應屆畢業僑外生進行留臺意願及遭遇問題調查，以廣泛徵詢外籍人才意見，做為強化我國留才環境對策之參考。

經廣納各界意見，並盤點目前外籍人才來臺、留臺遭遇的問題與困境後，本會業已完成「完善我國留才環境方案」，從簽證、工作、居留、金融、稅務、保險及國際生活等七大面向研提27項改革策略，並於105年10月19日奉行政院核定實施。重點包括：

- (1)簽證、工作及居留相關改革：針對各類人才研議核發特殊簽證、規劃建置「外籍白領人士線上申辦平台」、協助國際人才及其配偶在臺工作及尋職，並積極處理外籍人士使用外僑居留證面臨之各類問題，將外僑居留證視為與護照同等效力之身分證明文件。

(2)金融、稅務及保險相關改革：精進現行金融服務，協助外籍人士及新創業者申辦金融服務，強化網路銀行使用介面、功能及英語服務，並研議具國際競爭力之租稅政策，強化吸引外籍人才來臺及留臺工作之誘因；此外，研議鬆綁僑外生及外籍人才之配偶子女納入健保須等待 6 個月之限制。

(3)國際生活相關改革：針對子女教育、交通、通訊、醫療等方面，推動各項友善措施，營造國際化生活環境。

2.持續推動檢討「強化優秀僑外生留臺工作行動計畫」

為吸引大專畢業僑外生留臺工作，本會自 103 年 7 月 1 日起推動「強化優秀僑外生留臺工作行動計畫」，建立評點配額機制，以學經歷、薪資、語言能力等 8 個項目評點累計達 70 分以上，即可受聘工作，與單一薪資制度雙軌併行；至 105 年底，申請評點配額制度已達 4,272 人次，核准 3,642 人。未來本會將賡續落實及滾動檢討僑外生留臺工作評點配額機制，鼓勵僑外生留臺工作，並配合「新南向政策」，積極開拓僑外生源國家，吸引僑外生來臺留臺，以補充我國產業發展所需人才，及協助我國開拓國際市場。

(二)延攬專業人才

為統整相關留才法規修法內容及進度，本會依據前揭「完善我國留才環境方案」，其中涉及修法事宜之 12 項因應策略，並配合產業發展政策所需，同時

參考星、日、韓、美、英國等具競爭力國家做法，在不改變外籍人才來臺之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的原則下，研擬「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草案)」，目前公開接受評論。該草案規劃放寬簽證、居留、保險、租稅及退休等待遇，使臺灣的工作環境更友善，俾利鼓勵人才來臺並留臺。重點包括：

- 1.簡化及便利外國專業人才工作許可：針對符合一定資格條件的特定專業人才，核發「就業金卡」，提供自由尋職及便利轉換工作之權利，或延長工作許可、居留時間。
- 2.放寬外國專業人才配偶及子女停居留：對於取得永久居留之外國專業人士，其成年子女符合延長居留條件者，得申請個人工作許可，或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得於居留一定期限後，申請永久居留。此外，並研議針對外國高級專業人才申請永久居留時，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得隨同申請永久居留。
- 3.提供健保、退休及租稅優惠：外國專業人才之配偶、未成年子女及新生兒納入健保不受等待期限限制；外國專業人才取得永久居留可適用勞退新制；外國特定專業人才來臺，給予特定年度一定金額以上薪資部分課稅優惠。

五、落實國土永續

(一)推動國土空間前瞻發展規劃

現今自然、社會、經濟、政治環境變動加快加劇，在資源有限情況下，為使國家資源能夠配合未來需求，達到最有效的配置，本會將從人口與社會、科技技術與產業、氣候變遷與能資源、生活與工作型態、

未來城鄉發展等領域之前瞻趨勢展望，宏觀分析全球、亞太及國內發展趨勢，邀請產官學研共同討論，評估其對國土空間之影響，發掘長期公共建設計畫的需求，研擬下一階段具全球格局思維之國土空間發展策略和重大建設計畫。

(二)振興花東離島發展

為持續振興花東離島發展，本會除積極協調整合跨部會資源推動「花東地區發展條例」及「離島建設條例」所規定工作外，並主動規劃推動輔導成立合作型組織、農業加值及相關法規調適，朝向培育在地專業人才，創造多元微型特色經濟發展，以達成優質生活產業帶的願景構想。

此外，本會積極會同相關部會協助花東及離島縣政府落實推動花東第二期(105 至 108 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及各縣第四期(104 至 107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有效為花東離島地區孕育一定的發展能量，讓發展機會逐漸增加。

(三)發展海洋經濟

為加速發展海洋經濟，本會推動「海洋經濟整合發展構想」，運用在地獨特具亮點的海洋產業，以帶動地方發展。為此，本會已先以屏東東港、大鵬灣及小琉球為示範區域，提出發展策略及行動計畫，目前由各計畫主辦機關積極推動辦理中。

為將本案推廣至其他南部地區，本會亦辦理專家學者座談會與召開多場跨部會協調會議，並由「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計畫提供補助，協助高雄市、嘉義縣及澎湖縣等縣市辦理發展海洋經濟整體規

劃，皆已於 105 年底前完成委託招標，刻正進行整體規劃。

六、提升政府效能

(一)落實透明治理

1.精進公共政策網路參與

為強化政府治理效能，落實開放政府理念，本會建置「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http://join.gov.tw>)，作為推動全民網路參與公共事務的常設管道，提供多元網路參與服務；其中，我國首次推動的網路提議政策服務，至 106 年 2 月 15 日止計有提議 1,184 項，成案 53 項。同時，為完備我國公共政策網路參與機制，本會於 105 年 8 月 18 日公告修正「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實施要點」，由網路提議擴大範圍至規劃中及執行中之政策諮詢，強化公民網路參與。另自 106 年度 1 月起，各機關研擬之法律(貿易、投資、智慧財產)及法規命令草案，至少公告周知 60 日者，皆須公布於平臺「眾開講」開放討論，深化法令公告與評論機制；行政院執行中之重大施政計畫進度，亦將於 106 年 3 月上網供民眾檢視，透過網路讓公民監督政府施政，與政府機關就計畫推動情形溝通互動。

未來，本平臺將逐步擴大精進，朝成為全國公民與政府溝通政策的統一入口網努力，以民眾為中心，提供跨機關網路公共政策參與的一站式服務。重要方向包括：

一配合大院開放國會推動網路連署建議重大法案政策之訴求，規劃設置「立法倡議專區」，以及

擴增地方自治團體之民眾網路參與等服務。

— 監察院審計部亦規劃結合參與平臺導入參與審計服務。

2. 推動政府資料開放

本會業已訂定「政府資料開放進階行動方案」引領部會深化資料開放文化，建立民間協作改善政府治理模式；訂定行政院所屬二級機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運作指引，以利各部會落實諮詢小組功能，發揮效益；訂定政府資料品質提升機制運作指引，以協助各機關提升資料內容品質俾利民間應用。

另中央與地方協力合作推廣部分，將持續推動地方政府資料開放，以利中央及地方資料串連，期能促進資料經濟發展；至 106 年 2 月上旬，政府資料開放逾 25,000 項，包含交通、空氣品質、環境輻射偵測、不動產實價登錄等多項高應用資料。

3. 精進電子化政府數位服務

配合行政院「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之推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數位政府(106 至 109 年)」將協同各部會以資料治理為核心理念，規劃創新政府數位服務，以政府業務流程為基礎串連數位資料，建構需求導向之一站式智慧雲端政府服務，提供民眾多元化使用環境，享受經濟、便捷、安全、貼心的智慧生活服務。

(二) 優化政府外部服務

為因應內外環境轉變及民眾對公共服務需求多元化，本會刻正推動「政府服務躍升方案」，在重視效率、品質及創新的基礎上，納入公平共享、參與合

作及開放透明的核心精神，引導各機關進行服務轉型，並擴大社會參與，以提供優質、便捷、有感的政府服務；同時，開放政府治理，建立透明互信的合作環境，以及優化機關管理創新，帶動創新的加值服務。此外，並辦理「政府服務獎」，藉由良性競爭機制，激勵各機關針對社會發展關鍵議題前瞻規劃，加強跨域協力合作，平衡城鄉服務差距，引領政府服務再升級。

未來本會除強化各機關自主推動新觀念及做法外，在橫向協調部分，也將適時邀集相關機關進行服務資源整合及法規鬆綁，以規劃更前瞻的服務，期隨著參獎機關的投入，鼓勵各機關自主精進服務品質，進而帶動政府服務效能躍升。

(三)擴大推動政府管考簡化

為提升政府效能，本會秉持「強化自主管理」、「善用差別性管考」及「多元管考作為」等原則，積極強化績效管理之創新與管考簡化，並透過精進公共建設計畫績效管理效能、強化機關施政績效自主管理能力及提升個案計畫績效管理效能等措施，全面形塑主動負責、彈性有效之績效管理新文化。

- 1.精進公共建設計畫績效管理效能：持續推動「公共建設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制度」，並會同工程會協助各主管機關，從源頭管理，防杜新增閒置設施及資源整合加速活化，有效利用資源，確保完工啟用之公共建設發揮預期效益。
- 2.強化機關施政績效自主管理能力：協調各機關設定具挑戰性、人民有感且與重要施政連結之關鍵績效

指標(KPI)，各機關 KPI 務求與總統治國理念及行政院施政方針緊密扣合，並導入外部參與機制，績效資訊對外透明公開，據以接受各界檢驗。

- 3.提升個案計畫績效管理效能：推動計畫管考機制變革，強化行政院管制計畫深度及專業管考，並善用計畫實地查證，引進外部建議，提升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同時，推動自主管理機制，輔導部會提升管理職能，確保部會及所屬機關列管計畫之執行成效。

(四)促進文書檔案合一與國家檔案開放

- 1.促進文書檔案合一：積極致力推動文書作業電子化與標準化，至 106 年 1 月底透過公文電子交換已節省郵資約新臺幣 1.14 億元，另推動文檔資訊系統驗證機制，至 106 年 1 月底使用驗證通過系統之機關計 3,519 個，有效提升中央及地方政府間公務協調溝通，提升行政效率。
- 2.推動國家檔案開放：本會檔案管理局應人民申請及機關來函，至 106 年 2 月 20 日止，累計准駁提供國家檔案逾 94 萬件；建置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公布各機關檔案目錄約 5 億 2 千萬筆，瀏覽人次約 158 萬人次；國家檔案資訊網公布逾 269 萬筆國家檔案目錄，供民眾查詢應用，瀏覽人次逾 989 萬人次；建置「檔案支援教學網」提供免費之歷史教育素材，並每年與相關機關合作規劃主題性之檔案展覽，近年辦理包括獄政、民主、交通、行政院組織改造、新莊副都心機關進駐歷程、國家檔案菁華、臺灣光復、古寧頭戰役及農業等多項主題共 35 場

次檔案展覽，累計逾 30 萬參觀人次。

以上報告，敬請指教，並祝
各位委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